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星期日）在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39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一期七栋7楼701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7日通过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婷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响应“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拟于 2025 年半年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有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具体要求，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或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且可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与增值，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且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 6 名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